

访谈



曹谁近影

《昆仑秘史》系列是一部奇书。作者用自己恣肆的激情和丰沛的想象力，为读者构筑了一个兼具哲理、悬疑、探险等等元素的丰赡葳蕤、色彩斑斓的小说世界——

《昆仑秘史》与80后创作

文／海南日报记者 蔡葩

贵州人民出版社连续推出 80 后作家曹谁的长篇系列《昆仑秘史 1:时间地轴》(2011 年 3 月)、《昆仑秘史 2:传国玉玺和罗马皇冠》(2011 年 9),眼下,第三部《昆仑秘史 3:玛雅通天塔》正在出版过程中,备受关注。这对于一个 80 后作家来讲是一次非同寻常的收获。这一写作显然与曹谁自己的“地理发现”有关。他从中国版图传统意义上的内地来到青海,在此求学、生活了八年时间,逐渐认识到自己的居留地并非荒蛮边地,而是处于中国文化龙脉之祖昆仑的怀抱中,继而他将视野由青海扩展到中国的整个西部以及中亚,他还发现世界古代文明都处于北温带,自两河流域向东西两个方向延伸并在地球背后的美洲汇合。

作为 80 后一名实力派作家,曹谁的创作无疑是一个值得关注的现象。以他青春的心灵和敏锐的感觉,以他丰富的阅读经历和对文学的理想,实实在在地拿出这样三部堪称厚重的著作,令人为之击掌。他打破了传说与历史、魔幻与现实、虚拟与写实的界限,让读者随着主人公龙昊在广袤的亚欧大陆游走的行踪,将大量文化典故、自然名胜、占卜星相、民俗风情的描述穿插其间,为我们构筑色彩斑斓的小说世界。

海南周刊:你在 2008 年“去职远游”,游历了西藏和新疆。为什么要去职远游?游历途中有什么感受?对你的创作产生什么影响?

曹谁:2008 年秋天,我辞去西海都市报编辑职务踏上我一直在计划的一次游历:从青海出发到南面的西藏和北面的新疆,这两个中国最神奇的地方,在我印象中昆仑山北的新疆沙漠和南面的西藏高原就是亚欧大陆地的中心,从青海的昆仑山一直向西到帕米尔高原,帕米尔高原是真正的中心的中心,因为亚欧大陆上的山系在帕米尔高原奇妙地打了一个结,所有的山似乎都从这里延伸出去,是真正的大昆仑所在。我觉得人生的意义在于自由选择,当我走在那些高山大漠上,我感觉到人生的意义,一路上我都在反思人生。在西藏、新疆游历数月返回,我就开始写作,沿途写了 20 万字的《大昆仑行走:西藏新疆游历记》,这本书近期会上市。我归来后据此写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就是《昆仑秘史 1:时间地轴》,书中的路线大体都是我游历期间实际走过的。我一直觉得这次游历是我人生中最重要的转折,这次行走的意义在我的人生中还会不断显现出来。

海南周刊:你的《昆仑秘史》系列销量如何?听说《昆仑秘史 1:时间地轴》要改编为电视剧,请介绍一下昆仑秘史系列的情况。

曹谁:昆仑秘史系列共有五本:《昆仑秘史:巴别塔尖(前传)》《昆仑秘史 1:时间地轴》《昆仑秘史 2:传国玉玺和罗马皇冠》《昆仑秘史 3:玛雅通天塔》《昆仑秘史:宇宙国(大结局)》。昆仑是天的意思,我企图用昆仑秘史告诉人们我们曾经共有的世界精神,我们人类本身就是天的意志。《昆仑秘史:巴别塔尖(前传)》是写人类的混沌状态,由《巴别塔尖》改写的。《昆仑秘史 1:时间地轴》展示亚欧大陆地中心的西藏、新疆、帕米尔的独特风情,以昆仑山中玉石的时间地轴为核心。《昆仑秘史 2:传国玉玺和罗马皇冠》是为展示文化从人类文明的中心两河流域,向东到波斯、印度、中国,向西到犹太、埃及、希腊的扩展,正是人类七大文明中心的分布点,东方权力的中心传国玉玺和西方权力的象征罗马皇冠在书中是结点。《昆仑秘史 3:玛雅通天塔》,将文明从西东两个方向追溯至中美洲的玛雅文明,从那里去理解我们目前对这个世界神秘的迷茫——“昆仑”。《昆仑秘史:宇宙国(大结局)》会讲述我们最让人迷茫的心灵和星空的事,也是我对这世界的预测,我们的世界本来就是一个全息的精神和物质的混合物。目前第一二部已经上市,前传正在出版社审稿,正在写作第三部,大结局的提纲也列好。

海南周刊:作为一个 80 后作家,你怎么看同代人的写作?

曹谁:代际划分实在是很勉强,还不如以 1978 年改革开放为界划分,事实上中国所谓的“80 后”是真正的自由一代,他们的追求是非常多元的。不过人们印象中通常将“青春文学”跟 80 后文学划等号,事实上“青春文学”不但不是 80 后文学的全部,诗歌、剧本、散文、评论都被忽略,就是在小说中也只是三分天下有其一而已。前不久许多余编的《笔尖上的舞蹈》,试图描摹出 80 后文学的状态,事实上这本书原名就是《八零后文学史》,因为太有争议而改的,这本书写到早期 80 后代表作家,有《萌芽》新概念系统的韩寒、郭敬明、张悦然、蒋峰等,非萌芽系统的许多余、李傻傻、步非烟、孙睿等,只有一章专门介绍诗歌运动,可贵的是有一编专门介绍文学思潮,状态主义、大诗主义、性感写作作为 80 后发起的三大文学思潮各有一章介绍。不过我们可以看出,小说占到全书的大部分篇幅,并且基本上是清一色的所谓“青春文学”,这些早期被传统文坛作为现象热议的存在让人误以为就是全部,就像罗马人叫中国"China",本义是陶瓷,他们只看到中国的陶瓷,不了解中国文化的博大精深。现在青春不再,这些人事实上在 2008 年青春文学作为潮流就已经结束,有些人幸灾乐祸认为 80 后文学已经衰落。事实上正好相反。80 后有一个很大的群体在“类型小说”写作中,他们其实占着市场中很大的份额,可是得不到传统文坛的认可,当然其中确实是鱼龙混杂。

80 后写作的“第三个群体”是可以融合文坛和市场的人,他们既继承了一脉相承的文学精神,又能够适应人世的变迁,在文坛和市场上都自然却不可阻挡地向上升起,我想这才是中国文学未来的希望。这就是 80 后小说的三分天下,不过最终“一统天下”的是那个可以融合文学和市场的群体。80 后的诗歌就更加多元化,早已突破传统的民间和学院乃至“第三条道路”的分化,有各种各样的风格,《笔尖上的舞蹈》就附录了 3000 多个诗人的名单,虽然许多还有待时间的洗刷,至少可以感觉到 80 后诗人的力量。所以我要说,80 后作家从小沐浴自由之风,广泛接受各个方面的信息,许多在前辈看来是先锋的东西在他们写作中已经是常识,他们的写作异彩纷呈,外界远远不了解其中的分野,不过这并不影响他们前进的脚步,某天“大家”纷纷从这一代涌起的时候,我并不会感觉奇怪。

读书札记

一条狗，或者一台一八四六年的摄像机

——伍尔芙《阿弗小传》阅读小札

文／本刊特约撰稿 赵瑜



《阿弗小传》封面

《温坡街上的巴蕾特》,曾经是轰动一时的戏剧。大致讲了什么呢,应该是一出私奔的情感戏,和中国传统戏曲里的《西厢记》有些类似。

戏剧大概讲述了患病的女诗人巴蕾特因为出版两卷诗集,而引得比她小六岁的勃朗宁的喜欢。两个人以书简传情,并最终陷入不能分离的爱河。然而,专制的父亲并不同意这场婚事。于是,1846 年 9 月 12 日,巴蕾特在女仆威尔逊的帮助下,偷偷潜出家,和接应的勃朗宁到附近的教堂秘密结婚。一个礼拜以后,巴蕾特和勃朗宁离家出走,除了带着仆人威尔逊,还有一只叫做阿弗的小狗。

是的,一只小狗,它无比重要。

伍尔芙看到这部戏剧的时候,自己恰好也养了一条狗。她注视着狗的同时,觉得,狗也是自己生活的观察者。自己的孤独感被狗一一阅读,而狗呢,却可能并不时时在自己的视野之内,不过主人丰富生活的点缀。狗是一个被忽略的观察者。

这是伍尔芙写作《阿弗小传》《阿弗小传》,弗吉尼亚·伍尔芙著,周丽华译。南京大学出版社 2011 年 9 月第一版的动因。给一条小狗立传,其实是借助于狗的那双眼睛来旁观尘世的欢喜和忧愁。

《阿弗小传》是伍尔芙别开生面的书写,这本书的书写干净,有呼吸感。如果一个写作者降低视角,再低也不过是内心悲悯的扩大。然而将自己的眼睛放到一条狗的身上,呼吸着那一八四二年的秋天,又或者站在一八四六年夏天的某个角落里,一点一滴地被主人的欢愉左右,这还是让阅读者感动了。

一只狗的视角,是安放在巴蕾特身边的一个摄像头。从低处记录,不论是声音还是表情,不论是走动,还是议论,都涉及被拍摄人巴蕾特的位置。也就是说,写作者伍尔芙在没有动笔之前,已经将自己的手脚都捆上了。她的固定在某处的写作,都让我们想到:片断、拼凑、留白。可是并不,翻开这册装帧严肃的《阿弗小传》,我看到一个切换自如的摄像头。不是拼凑,也不是片断地介绍,而是流水一样跟随着巴蕾特走动的视角。

显然,这是一次高难度的写作尝试。我们无法每时每刻都扮演他人,更何况是一只狗。然而,伍尔芙有的是超脱,除了将狗安排在巴蕾特的脚边,窗子边,或者床上。拉近镜头的时候,小狗自然卧在巴蕾特的身边,拉远镜头的时候,阿弗就慢慢地目送巴蕾特地离去。

我特别喜欢镜头拉近时的表达,阿弗眼中的巴蕾特是这样的:“巴蕾特小姐出神地照着镜子;披着印度方巾,装扮得很精致;她请威尔逊把扶手椅拉近些,又不要太近;摸摸这个,又碰碰那个,然后笔直地坐在她的枕头中间。”果然,写这段话的时候,阿弗就伏在她的脚下,所以离得近。

而远景的镜头呢,是这样的:“巴蕾特小姐躺在温坡大街的沙发上。她生气又担忧,但却并不惊慌。”这个时候的阿弗被偷走了,然后被关在一个“一片漆黑,寒冷又潮湿”的垃圾房间里。

自然,阿弗没有变成一堆骨头,它被救了。

而《阿弗小传》的写作,是阿弗又一次被救。不只是在勃朗宁夫人巴蕾特的那首诗里,而是完整地活在伍尔芙的笔下。让我们跟着勃朗宁夫人巴蕾特的诗句,再一次走近阿弗,来体味人与狗一起生活的情缘:忽然间/毛头凑来枕边/茸茸犹如芳努斯,紧贴我脸/双目澄黄,迎着我惊讶的眼/一只长垂耳,扫干我两边泪痕。

跟着这句,我们仿佛听到了那只叫作阿弗的小狗的呼吸声,那是一八四六年的夏天,它跟着主人私奔,那么甜蜜。

